

证券代码：838498

证券简称：耐特阀门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## 杭州耐特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、财务总监任免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审议并通过：

聘任张谦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职期限第三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剩余期限，自2024年4月26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于涛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第三届董事任期剩余期限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张谦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第三届董事任期剩余期限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免去王莉女士的财务总监，自 2024 年 4 月 26 日起生效。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免去汪峰先生的董事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免去江杨女士的董事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 （二）任免原因

因公司经营管理、岗位调整需要，免去汪峰、江杨董事职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需重新选举更换董事。公司股东中铝工业服务有限公司提名于涛、张谦为公司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为第三届董事任期剩余期限。

因公司经营管理、岗位调整需要，免去王莉财务总监职务，根

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需重新聘任财务总监。经公司董事长向董事会推荐，董事会拟聘任张谦担任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为第三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剩余期限。

### 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于涛简历：

于涛，男，汉族，1981年生，大学本科学历，2001年11月在中国铝业中州分公司氧化铝厂参加工作，政工师，现任中铝工业服务有限公司产业发展部负责人。2001年11月至2013年9月，于涛任中国铝业中州分公司氧化铝厂员工；2013年9月至2017年11月任中州铝厂安全环保部（综合部）综合主办、河南中州铝厂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（中铝转型示范园推进办公室）行政业务主管和信访维稳副主管；2017年11月至2018年3月任中铝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、安全生产管理部业务经理；2018年6月至2022年5月任河南中州铝厂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（中铝转型示范园推进办公室）行政业务主管、信访维稳副主管；2022年6月至2024年3月任中铝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营销中心业务经理；2024年4月担任中铝工业服务有限公司产业发展部负责人职务，具有丰富企业管理、市场营销、产业发展、投资管理等工作经验。

张谦简历

张谦，女，满族，1982年生，大学本科学历，2007年9月在

中国长城铝业公司职工医院人力资源科参加工作，会计师。2007年9月至2009年3月，张谦任中国长城铝业公司职工医院人力资源科薪酬管理员；2009年4月至2015年4月任中国长城铝业公司后勤服务管理中心财务部出纳、会计；2015年4月至2017年6月任中国长城铝业公司后勤服务管理中心财务部副主管（主持工作）；2017年6月至2017年11月任中国长城铝业公司财务部资产管理科负责人，2017年11月至2018年5月借调至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资产管理处任业务主管；2018年5月至2019年6月任中国长城铝业有限公司财务部资产管理科主管；2019年6月至2022年11月任中国长城铝业有限公司财务部银建房地产财务部主管；2022年11月至2023年7月任河南新长城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、财务部经理；2023年11月至2024年3月任安徽华聚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，具有扎实过硬的财务管理知识和较高的财务分析、资本运作能力和财务管理水平。

## 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

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，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高管任免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的要求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杭州耐特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耐特阀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